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揭阳市直部门 取消涉企涉民证明事项目录(第一批)的通知

揭府办〔2018〕64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（管委会）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《揭阳市直部门取消涉企涉民证明事项目录（第一批）》已经市人民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实施过程中遇到的问题请径向市编办反映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8年7月18日

（《揭阳市直部门取消涉企涉民证明事项目录（第一批）》请在揭阳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-政府信息公开目录下载，网址：<http://zwgk.jieyang.gov.cn/OpenInfoView.action?theID=149414>）